

# 馬拉松競賽規程

比賽日期:112年3月12日

比賽場地:屏東縣立萬巒國小與規畫路線

## 一、組別：

社會組

## 二、參賽資格：

1. 社會組：(以鄉、區為單位並依據第 58 屆六堆運動會總則辦理)

(1)凡現籍居住在六堆各鄉（區）內之六堆人士，均得代表其居住各鄉（區）參加比賽。

(2)凡曾居住六堆各鄉（區）之六堆人士，均得代表其居住各鄉（區）參加比賽。

**備註：註冊時曾居住六堆各鄉（區）之六堆人士，須附戶籍謄本-記事欄不得省略；原籍地者須附戶口名簿影本。**

(3)凡目前在六堆各鄉（區）機關、學校及企業服務之現職人員得代表該鄉（區）參加比賽（須附在職證明）。

## 三、比賽辦法：

1. 馬拉松(5km)組：男女各 7 人，共 14 人參加。

2. 免繳交報名費，完賽贈品同參加馬拉松活動者。

3. 規則同本屆馬拉松賽 5Km 組，成績取男女前 6 名總和計算。

四、申訴：依據第 58 屆六堆運動會總則申訴。

五、獎勵：依據第 58 屆六堆運動會總則獎勵。

六、領隊技術會議：依據第 58 屆六堆運動會總則辦理。

七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由大會技術委員會修正補充後公告實施之。